

上饶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文件

饶职新冠组办发〔2022〕19号

关于做好2022年寒假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的 通 知

各部门、二级学院、附属学校：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优化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》《市委办 市政府办关于进一步做好机关事业单位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》等相关文件精神，切实保障师生员工身体健康，确保学院工作正常运转，现就近期做好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如下：

1. **加强组织领导。**各部门、二级学院和附属学校严格按照中央、省、市疫情防控工作要求，明确责任领导，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日常工作，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的同时持续加强宣传防控政策、防控知识、防控措施，不断提高师生员工的自我防护能力。

2. **严格校门管控。**安全保卫处需对所有入校教职员工进

行扫场所码、测量体温；外来人员入校需对接部门负责人，做好登记工作，扫场所码、测量体温、检验48小时核酸阴性证明，在校内期间需全程佩戴口罩。

3. 强化人员管理。各处（室）、二级学院和附属学校密切跟踪掌握和了解师生健康状况，做好台账，并落实好因病追踪制度。督促全体师生做好个人防护措施，教职工做到家校两点一线，同时做好家属子女防疫措施，本人或家人出现抗原或核酸检测异常时，需第一时间逐级上报至院疫情防控办公室。

4. 加强后勤保障。后勤产业处应做好防疫物资储备与调配，确保各类物资充足；在办公室、食堂和卫生间等场所应安放手消设备，按照操作规范与流程定期对相关区域进行消杀。规范处置医疗废弃物。当出现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时，应在疾控部门的指导下对相关场所进行终末消毒，经卫生学评价合格后方可重新启用。



上饶职业技术学院新冠肺炎疫情
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办公室（代章）

2022年12月14日

上饶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2年12月14日印发